关于大寺镇2019年财政决算草案

情况的报告

——在2020年7月23日大寺镇第十八届

人民代表大会第十二次会议上

各位代表：

我受大寺镇人民政府委托，向镇人民代表大会作关于大寺镇2019年财政决算草案情况的报告，请予审议。

2019年，我镇财政工作在镇党委、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在镇人大的监督支持下，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，着力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，增后劲、补短板、促均衡、上水平，经济运行总体平稳，财政的供给保障能力显著增强，财政支持经济发展、保障和改善民生、推进各项事业发展的力度不断加大，发展质量效益进一步提升，较好的完成了镇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九次会议确定的预算任务。

**一、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**

**1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情况**

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18494万元，加上上级税收返还2082万元、一般性转移支付28137万元、专项转移支付18512万元、其他补助收入723万元、调入资金569万元、上年预算稳定调节基金35264万元，一般公共预算总财力为103781万元。减去上解区级支出1166万元，一般公共预算可支配财力为102615万元。

**2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**

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8475万元，其中：

（1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8390万元；

（2）公共安全支出675万元；

（3）教育支出12982万元；

（4）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19万元；

（5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440万元；

（6）卫生健康支出4670万元；

（7）节能环保支出5943万元；

（8）城乡社区支出44994万元；

（9）农林水支出5037万元；

（10）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883万元；

（11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442万元。

**3、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和一般公共预算结余情况**

2019年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4140万元，一般公共预算年终结余为0万元。

**二、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**

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为2043万元，其中专项补助收入2026万元，上年结余收入17万元；政府性基金支出1322万元，调出资金569万元，政府性基金年终结余为152万元。

**三、2019年财政拨款安排的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情况**

2019年财政拨款安排的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4万元，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万元，公务接待费0万元。

**四、2019年地方政府债务情况**

2019年我镇未发生地方政府债务。

**五、落实镇人大决议和财政工作情况**

**1、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，夯实财政收入基础。**

今年以来，面对经济下行压力，全镇上下坚持高质量发展不动摇，积极落实各项财政扶持政策，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扶持带动作用，巩固“三去一降一补”成果，积极优化营商环境。受经济形势和减税降费优惠政策等因素的影响，财政收入较上年度有所下降，但仍保持在合理区间。

**2、调整优化支出结构，有效保障重点领域支出。**

**教育支出12982万元。**积极落实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，不断加大教育投入。实施了老旧学校校舍提升改造工程，对大寺中心小学、育英小学、大任庄小学三所小学进行了全面提升改造，教育教学环境得到极大提升；实施了学前教育资源建设工程，对龙居幼儿园进行了提升改造，将渤海天易园二期配套公建改造成为一所公办幼儿园, 率先完成了学前教育资源建设3+N建设任务。

**卫生健康支出4670万元**。继续加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保障力度，全面实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，深入推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，不断完善分级诊疗制度；深入落实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，积极兑现农籍居民住院和门特补助政策；加强计生服务阵地建设，实施免费孕前检查服务，推行TNT+HPV筛查检测，落实计生困难家庭奖扶特扶政策，不断提升计生服务质量和水平。

**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440万元。**深入推进全民参保计划，全面落实参保补贴政策，不断健全和完善社会保障体系；继续落实低保、五保、重点优抚对象、特困救助人员等社会保障政策，困难群体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；加大养老补贴力度，支持居家养老等老龄服务事业发展；深入推进惠残助残工作，残疾人帮扶保障力度进一步加大；加大劳动就业指导服务力度，拓宽就业渠道，促进了富余劳动力就业。

**城乡社区支出44994万元。**深入推进“拆违治乱保安全，美化环境促发展”三年专项行动，违法建设存量大幅减少，社区环境进一步提升；深入开展“大棚房”问题专项清理整治行动，坚决守住耕地红线，确保农地姓农，有效保护农民利益；大力推进大芦北口工业园区（集聚区）整治工作并取得重大进展，低效闲置资源得到有效整合，为高质量发展腾出了空间；加快实施兴农路、静水道等道路提升改造工程，道路通行条件得到进一步改善；深入实施老旧楼区提升改造工程，金泽园、周庄子等6个老旧小区环境得到美化提升；有效推动生活垃圾分类处理，分类收集设施覆盖率大幅提高；深入开展市容环境卫生综合整治，城乡环境面貌得到进一步提升。

**节能环保支出5943万元。**深入开展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行动，加强扬尘源等污染管控，妥善应对重污染天气影响；巩固“散乱污”企业整治取缔工作成果，有效防止“散乱污”企业死灰复燃；采取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，聘请第三方环保管家进行环保巡查检查，有效提高了对排污企业的监管力度；拓展镇级综合指挥平台载体功能，实现对重点企业的污染源在线监测，科技化、智能化水平显著提高。

**农林水支出5037万元。**深入落实乡村振兴战略，制定出台了大寺镇乡村振兴战略规划；扎实推进农村全域清洁化工程，农村人居环境得到显著提升；落实河湖全员挂长、全域包村新机制，深入开展河湖“清四乱”等专项行动，下大力气治理农村黑臭水体，水体污染问题得到有效治理；实施农业水源转换工程，促进地下水可持续利用；实施退渔还湿工程，不断保护和修复生态环境；全面推行“棚长制”，坚决防止“大棚房”问题反弹；基本完成15个行政村清产核资工作，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稳步推进。

**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442万元。**加快健全和完善应急体制机制，深入开展危险化学品、烟花爆竹、建筑领域、校园安全等一批专项整治，圆满完成“防风险、保平安、迎大庆”专项活动，全镇安全生产形势总体稳定。

**3、积极推进精细化管理，提高财政管理水平。**

一是充分运用财政体制改革各项措施，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，为全镇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发展提供坚强财力保障；二是强化财政预算管理，严格落实“三重一大”相关要求和财政财务决策审批程序，严格控制超预算、无预算安排支出；三是不断完善暂付性款项管理机制，全面启动暂付性款项清理工作，制定了清理消化方案，有计划的消化存量，严格控制增量，切实防范财政资金风险；四是完善信息公开制度，稳步推进财政预决算、“三公”经费和专项支出的公开工作。

2019年，我们在区委、区政府和镇党委的正确领导下，在镇人大的监督支持下，认真履行职责，较好地完成了各项财政工作任务，支持和保障了全镇经济社会各项事业的快速发展。2020年，受新冠疫情影响，财政工作任务更重、要求更高，我们将牢牢把握新时代新使命新任务，规范管理、提高效益，扎实推进各项工作，确保完成镇十八届人大十一次会议确定的预算任务，为实现我镇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。